

·世界散文隨筆精品文庫

〔法國卷〕

·那天夜里，我看见了巴黎

(京)新登字030号

责任编辑：晓 万
责任校对：秋 里
封面设计：朱 虹
版式设计：王丹丹

世界散文随笔精品文库

· 法国卷 ·

那天夜里，我看见了巴黎

郭宏安 主编

出版发行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158号)
邮编 100720 电话 4041531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外文印刷厂

850×1168 毫米 32开本 14.5 印张 2 插页 372 千字
1993年6月第1版 1994年9月第3次印刷
印数 30 001—45 000 册

ISBN 7-5004-1271-1 / 1 · 137 定价：10.50 元

选 编 者 赘 言

赘者，多余也，无用也。朱子曰：“然有之无所补，无之靡所缺，乃无用之赘言也。”（《近思录·为学》）选编者这里所谓赘言，不是客套，实在是可以不说的。不说的原因有二，一是关于所选篇目的话已放在文章的前面了，而从编排的方式看，读者是可以跳过去的，亦可称“赘”；二是因为这里不拟如许多选本那样做一篇或繁或简的法国散文史。不做的原因亦有二，一是选编者才学有限，所知不多；二是这种史大概也是做不成的。

然而，纵使是赘言，还是要说，其原因还是有二，一是有读者关心选编者的工作，这里不妨打开他的厨房，让人看一眼；二是选编者有不能不表的感激之情，这里有有机会自辟一角园地。故虽为赘言，吐之亦堪自快，至于能否快人，则不敢望矣。

编一部《法国散文选》，首先遇到的问题是“什么是散文”。中国有名正则言顺的古训，这里实行起来却有不少困难。据说现在人们通常用的“散文”这名称并非中国土产，乃是西文 *prose* 的翻译。郁达夫在《中国新文学大系·散文二集》的导言中就说：“若我的臆断不错的话，则我们现在所用的‘散文’两字，还是西方文化东渐后的产物，或者简直是翻译也说不定。”若“散文”二字果真是 *prose* 的翻译，问题倒简单了，故是耶非耶，恐怕还真“说不定”。即以法国文学为例，不会有人说“给我做一篇 *prose* 来”，因为 *le prose* 乃是与 *le vers*（韵文）相对应的东西，若言 *le prose*，则或为小说，或为戏剧，或为随笔，或为日记，或为函札，或为游记，或为回忆录，或为……所以我们中国人现在所说的散文是还原不成西方的 *prose* 的。倘若对一西人以 *prose* 称中国之散

文，他必瞠目，或竟会以为是一种莫名其妙的东西，或者以为是除了诗以外的一切东西。然而我们现在所说的散文又的确是一种具有独立品格的文学品种。于是散文的定义成了问题，专家们不得不采用广义散文、狭义散文、文学散文、抒情散文等说法，又有随笔、杂文、速写、小品文、历史或科学小品等名目。凡此种种，若一一界定，无非是多出几篇《我看……》或《……之我见》之类的文章，而这文章说不定又成了散文了。然而，试拿出一篇东西，有一定程度阅读经验的人大可一望便知，曰此乃散文，曰此非散文。选编者这里取这种直观而自明的标准，至于这标准究竟是什么，此处不能细说，细说则不免又会落入专家的彀中。

编一部《法国散文选》，又有其特殊的困难。中国很早即有“选学”一说，近来似有中兴之势。选家的目的不止一端，或为晋身之阶，或为人制一块敲门砖，或开一宗一派，或申自家主张……于是而有“选”，有“钞”，有“粹”，有“鉴”，有“英华”，有“咀华”，有“观止”，有“举要”……还有种种的“全”、“大全”，譬如一桌宴席，就有满汉全席，有全鸭席，有百鸡宴，有豆腐宴，有各式套餐，等等。其宗旨多在某一方面的一个“全”字。如此则后来的选家也就有了某种便利。本选编者孤陋寡闻，竟从未见过法国有“观止”、“举要”、“大全”一类的东西。供教学用的文选倒是有，但所选极少有首尾俱全独立成篇者，多为一段景物描写，或一段性格刻画，或一段对话，或一段抒情，多节录自小说或剧本，仿佛是凤，则取其头，是豹，则取其尾，是鱼，则取其中段。这样的残篇断简，或可见出遣词造句的功力，却难说得上谋篇布局的匠心，也更难说得上意境的营造和情趣的流露，自然不是我们中国人心目中的散文。这样的文选若说有用，至多是提供些许蛛丝马迹，若想窥其全貌，则须按图索骥。因此，若说本选集有什么特点，那就是所选皆为全文，不加删节，偶有一二篇取自小说，亦是可以独立成章者；或有一二篇有所删节，亦在注文中加以说明。此外，所选之文近百篇，有见诸国内已出版的散文集的，有见诸法国报

刊的，有见诸作家的文集的，出自六十位作者（本世纪作家占了三分之二）之手，其中三分之二的篇幅为国内首次译介。在这里，选编者要特别向北京大学西语系的师友们致谢。想想不觉汗颜，小子何德何能，竟敢要求诸师友或两周内完成，或一月内交稿！然而这些译界前辈或中坚虽然个个译债累累，却都如期完成。当然，所有为本书承担译事的朋友们都平等地分享选编者的感激之情。如果本书编得不好，文章选得不宜，那只是选编者们眼光失准，并不会使他们的译文减色。是所望焉。

编一部《法国散文选》，还有其意想不到的遗憾。选唐文宋文，可有《唐文粹》、《宋文鉴》等作底，制订个标准。例如几选几不选之类，凭选家的眼力就可办到。然而编一部外国的文选，中间多了一道翻译，麻烦就来了。窃以为散文的翻译较之其它体裁（如小说、戏剧、甚至诗歌）的翻译似乎更难些，其情趣之美、哲理之美、精神之美、尤其是词章之美，非高手不足以传其神韵，肖其形貌。因此，某一篇文章往往有最合适或较为合适的译家，不能找着谁算谁。于是因为时间、安排等方面的原因，选编者可能找不到他认为最合适的译者，有时就得忍痛割爱，有时则免不了自己动手，搞点儿瓜菜代……这岂不是意想不到的遗憾吗？

总之，这本《法国散文选》是一个普通读者为众多的普通读者提供的一个选本，不求不可求之全面、客观、公正。选编者作为一个普通读者，他自有好恶，自具手眼，自行取舍。专家称为名篇者，须经他咀嚼品味，觉得有滋味有感受，方才入选；尚未经人道者，他也可作为私好而收入，倒不关心是否有定评。自然，他并非世上第一位选家，他不能自诩每一篇都是沙里淘金淘出来的，他有时也有从金子里挑金子的便利，不过他挑出来的也许并非成色最足者，他完全可能看走了眼。

“普通读者”一语出自英国十八世纪著名学者塞·约翰逊，他认为“普通读者”最少成见，最能公正评价作品。然而，普通读者一旦成为选编者，也许就不那么纯粹了，成见或偏见在所难免，因

此他的公正也该打些折扣。而将要读到此书的众多的普通读者倒可能是“最少成见”的，“最能公正评价作品”的，他们将评价本选集所选之文，也将评价这本《法国散文选》。

郭宏安

1992年6月30日 北京

目 录

- 蒙田 (1533—1592)
 《随笔集》选 梁宗岱译 (1)
- 帕斯卡尔 (1632—1662)
 《思想录》节录 何兆武译 (19)
- 塞维涅夫人 (1626—1696)
 《书简集》选 程依荣译 (23)
- 拉布吕耶尔 (1645—1696)
 《品格论》选 程依荣译 (27)
- 孟德斯鸠 (1689—1755)
 《波斯人信札》(四封) 罗大冈译 (31)
- 伏尔泰 (1694—1778)
 《哲学辞典》选 王燕生译 (41)
- 布封 (1707—1788)
 《自然史》选 范希衡译 (56)
- 卢梭 (1712—1778)
 《漫步遐想录》之五 徐继曾译 (64)
- 狄德罗 (1713—1784)
 《一七六七年沙龙随笔》节录 张冠尧译 (74)
- 夏多布里昂 (1768—1848)
 《自巴黎至耶路撒冷》节录 罗新璋译 (83)
- 米什莱 (1798—1874)
 《大自然的诗》选 徐知免译 (86)

- 雨果 (1802—1885)
 《见闻录》选 张有浩译 (96)
- 奈瓦尔 (1808--1855)
 《西尔薇》节录 郭宏安译 (102)
- 戈蒂耶 (1811—1867)
 《瑞士印象》选 赵 坚译 (105)
- 弗洛芒坦 (1820—1876)
 《撒哈拉之夏》选 金志平译 (123)
- 福楼拜 (1821—1880)
 书信选 (六封) 蔡 烨译 (131)
- 波德莱尔 (1821—1867)
 有才能的人如何还债 郭宏安译 (139)
 艺术家，上等人，老百姓和儿童 郭宏安译 (142)
- 龚古尔 (1822—1896)
 《日记》选 (两则) 王以培译 (149)
- 勒南 (1823—1892)
 在雅典卫城上的祈祷 鲁 汝译 (156)
- 瓦莱斯 (1832—1885)
 《起义者》节录 沈大力译 (165)
- 都德 (1840—1897)
 《磨房信札》选 龚灿光译 (169)
- 左拉 (1840—1902)
 铁匠 赵 坚译 (176)
- 法朗士 (1844—1924)
 《友人之书》节录 鲁 汝译 (181)
- 莫泊桑 (1850—1893)
 从书信看居斯塔夫·福楼拜 郑克鲁译 (188)
- 古尔蒙 (1858—1915)
 对一位青年作家的亲切的忠告 顾家琛译 (194)

- 巴莱斯（1862—1923）
威尼斯之死 蔡鸿滨译 (208)
列那尔（1864—1910）
冷冰冰的微笑 苏应元译 (212)
罗曼·罗兰（1866—1944）
鼠笼 陈西禾译 (223)
阿兰（1868—1951）
《论幸福》选 施康强译 (231)
纪德（1869—1951）
《假使种子不死》节录 蔡若明译 (238)
普鲁斯特（1871—1922）
玛蒂尔德公主的沙龙 杨松河译 (253)
瓦莱里（1871—1945）
文坛旧事 罗 芮译 (264)
科莱特（1873—1954）
松鼠 谭立德译 (274)
巴比塞（1873—1935）
红色的圣女 桂裕芳译 (279)
拉博（1881—1957）
罗马的旗帜 张冠尧译 (286)
季洛杜（1882—1944）
高师精神 谭立德译 (290)
巴什拉尔（1884—1962）
白睡莲或夏日黎明的惊奇 景 文译 (295)
夏尔多纳（1884—1968）
《给罗杰·尼米埃的信》选（五封） 罗 芮译 (297)
莫洛亚（1885—1967）
《回忆录》选 鲁 汝译 (303)

- 莫里亚克 (1885—1970)
 《日记》选 桂裕芳译 (313)
- 莫朗 (1888—1976)
 深夜访客：马塞尔·普鲁斯特 王文融译 (323)
- 季奥诺 (1895—1970)
 路易 张冠尧译 (335)
- 勃勒东 (1896—1966)
 《失却的足迹》选 成 凯译 (341)
- 蒙泰朗 (1896—1966)
 空话与时髦 蔡鸿滨译 (349)
- 凯塞尔 (1898—1979)
 那天夜里，我看过了巴黎 赵 坚译 (354)
- 马尔罗 (1901—1976)
 希腊礼赞 景 文译 (359)
- 尤瑟纳尔 (1903—)
 时间，伟大的雕刻家 杨松河译 (364)
- 萨特 (1905—1980)
 占领下的巴黎 施康强译 (370)
- 列维—斯特劳斯 (1908—)
 《忧郁的热带》节录 赵 坚译 (387)
- 格拉克 (1910—)
 《首字花饰集》选 施康强译 (395)
- 加缪 (1913—1960)
 蒂巴萨的婚礼 郭宏安译 (402)
- 重返蒂巴萨 郭宏安译 (408)
- 巴尔特 (1915—1980)
 《符号帝国》选 韦进宇译 (415)
- 居尔蒂斯 (1917—)
 书信：仿雅克·夏尔多纳 (四封) 郭宏安译 (421)

| | |
|-----------------|------------|
| 布隆丹 (1922—) | |
| 《文字生涯》选 | 王以培译 (425) |
| 图尼埃 (1924—) | |
| 飞翔的吸血蝠 | 景 文译 (429) |
| 布陶 (1926—) | |
| 主人 | 郭宏安译 (443) |
| 勒·克莱齐奥 (1940—) | |
| 《大地之未知者》节录 | 景 文译 (446) |

- 布隆丹 (1922—)
《文字生涯》选 王以培译 (425)
- 图尼埃 (1924—)
飞翔的吸血蝠 景文译 (429)
- 布陶 (1926—)
主人 郭宏安译 (443)
- 勒·克莱齐奥 (1940—)
《大地之未知者》节录 景文译 (446)

蒙 田

(1533—1592)

如果不把有韵无韵作为区分散文的标准而把散文看作文学的一个品种的话，我们可以说，法国近代散文肇始于蒙田的《随笔集》。就定本而言，《随笔集》凡三卷，107篇，长短不一，长可十余万言，短则千把字。《随笔集》内容包罗万象，大至社会人生，小至草木鱼虫，远至新大陆，近则小书房，但无处不有“我”在；写法上是随意挥洒，信马由缰，旁征博引，汪洋恣肆，但无时不流露出“我”的真性情。那是一种真正的谈话，娓娓然，侃侃然，俨然一博览群书又谈锋极健的人与你促膝闲话，有时话是长了点，扯得也远了点，但绝不枯燥，绝不“谋财害命”般地浪费你的时间。就是在这种如行云流水般的叙述中，蒙田谈自己，谈他人，谈社会，谈历史，表现出一个隐逸之士对人类命运的深刻的忧虑和思考。

这里选的两篇写法不尽一致，前者随口讲了几个小故事，有寓言的意味；后者则广引有关诗文，有以诗言志之概。两篇中的“我”，并非只是用“我”的口吻，而是处处不离“我”的经验。

文中大量使用比喻，令人感到生动活泼，兴味盎然。这样大量地使用比喻在后人的文章中似不多见，唯在我国钱钟书的文章中可见到对比喻的同等程度的爱好。

选编者读《论隐逸》，想起了六朝孔稚圭的《北山移文》。

《随笔集》选

论 说 斑

再没有人更不宜于夸他的记忆了，因为我几乎找不着它一些痕迹，这亦不信世界上还有比我的记忆更坏的。我的其他禀赋都庸碌平凡，可是在这一点上，我以为我是非凡而且稀有，值得因此享受一种声誉。

除了我所感受的天然的不便利而外（真的，柏拉图深感它的需要，很合理地称它为伟大而有力的女神），在我的家乡，要说一个人无意识的时候，他们说他没有记忆；每逢我对人投诉我这弱点，他们便讥笑我而且无论怎样都不相信我，仿佛我在控告我是疯子似的，在他们心目中记忆与智慧绝对是一回事。

这样使我更吃亏。可是他们确实对我不住，因为经验证明一个极好的记忆往往反配上一个衰弱的判断力。他们对我不住的还有一点，那就是除了做朋友外我什么都不行，所以责备我的弱点就等于忘恩负义。他们因我的记忆而怀疑我的感情；把天然的缺憾当作良心上的弱点。他们说：他忘记了这个委托或这个许诺；他全不想念他的朋友。他全想不起，为了爱我，要说这说那，或隐瞒这隐瞒那。无疑地，我很健忘，但是因不关心而忽略朋友托我做的事，那可不是我的本性。愿大家宽容我的不幸，别把这不幸当作恶意，尤其是一种与我的脾性绝对相反的恶意！

我也有我的慰藉。第一，因为这毛病帮我纠正一个我很易犯的更坏的毛病，就是野心；因为对于一个要包揽世事的人，缺乏记忆力真是一个难堪的弱点。

自然界进步的现象的许多例子告诉我们：自然往往加强我们别的禀赋以补救某种禀赋的薄弱。我的理智与判断力将不能尽量

发挥它们自己的才干，却很容易像大多数人一般，被引导去懒懒散散地追随别人的足迹，假如别人的创见意旨受了记忆的恩惠时时刻刻在我心里。

我的话因而较简短，因为记忆的货仓比较创见的货仓容易充塞着物品。如果我的记忆对我忠实的话，我就会喋喋不休地震破我朋友们的耳鼓，因为种种事物都会惹起我这小小才干去把它们运用挥使，引动及激发我的雄辩。那是多么可哀！我亲眼见有几个朋友就是这样：因为他们的记忆把他们的题材原原本本地供给他们，他们把故事往后追溯得那么远，又附上了如许的无谓枝节，如果这故事是好的，把它的好处全窒死了；假如不好呢？你就不知该要诅咒他们幸而有这么强的记忆，还是不幸而有那么可怜的判断力。一上了高谈阔论的大路之后，要停止及截住是很难的事。再没有什么比较那骤然站住更显马的力量了。

甚至那些说话切题的人当中，我也认识了有好些虽然想却不能在他们的路程中骤然站住。他们一边在脑袋里搜寻一个驻足点，一边却喃喃个不休，和一个快要昏倒的人曳着他的脚步一样。老头子尤其危险，他们对于过去记忆还在，却忘记了他们已复说了多少遍。我知道有好些很趣致的故事在某爵士的口里变成了讨厌，因为我们当中没有一个不被这些故事贯注过一百次的。

第二，记忆的短缺给我的安慰是，正如一个古人所说的：我容易忘记别人的侮辱。我需要一个当头棒，和达里乌一般，为要不忘记他从雅典人手里所受的耻辱，教一个仆人每当吃饭的时候，向他耳边大喝三声，“主呵，勿忘雅典人！”在另一方面呢？我重见的地方与书籍永远带着一种新鲜的颜色向我微笑。

记忆不强的人切勿学人撒谎，这点说得真有理。我知道那些文字学家把“说假”与“撒谎”分开：说假是说一件假的，而说者信以为真的事；至于撒谎这拉丁字（也就是我们这“法”字所由来）的定义却是瞒住良心说话，因此只应用于那些言与心违的人，也就是我现在想论及的。

这种人或虚构整件事，连枝带叶，或改变及粉饰那原有真实基础的事物。那些改变或粉饰的，如果要他们常常复述一件事，就很难不露马脚，因为那真实的事情先进入他们的记忆里，由概念与认识的媒介印在上面，自然而然地显现给我们的想象，驱逐那立足没有那么稳固的虚伪；而原来所听到的各种详细情形也三反四复地窃进脑海里，把添上去的假冒而且模糊的枝节消灭。

至于那些完全虚构的，既没有相反的印象摇动他们的虚伪，似乎就没有那么容易被戳破了。但也不尽然，因为那是一个无实质的虚体，如果抽根未牢，就易于被记忆所遗漏。关于这层，我常有许多有趣的经验，老是那些体察他们事业利益或顺从大人的颜色而措词的人吃亏的。因为他们想用以束缚他们的信义及良心的种种情景既要经过许多变动，他们的话自然也不能不随时转移。于是同一桩事，他们今天说灰，明天说黄；对这些人说这样，对那些人说那样；如果这些人偶然把他们所得的矛盾的消息像赃物般合拢在一块，这巧妙的伎俩又如何结果呢？况且稍不在意，他们便自己打嘴巴；因为有什么记忆容得住他们对于每件事所捏造的形形式式呢？我看见过有个与我同时的人苦苦追求这种机巧的声誉，他们不知道即使得了声誉，效果却不可得。

说谎确实是一个可诅咒的恶习。我们所以为人，人与人所以能团结，全仗语言。如果我们认识说谎的遗害与严重，我们会用火来追赶它，比对付什么罪过都合理。

我觉得人们往往白费他们的功夫去极无谓地惩罚小孩子无辜的小过，为了毫无印象和影响的无意识举动折磨他们。据我的私见，只有说谎，其次便是刚愎，我们应该极力歼灭它们的萌芽与滋长。它们随着小孩子长大，舌端一度向这方面伸展之后，你要觉得奇怪，任你如何也不能把它拉转来。所以我们常见许多在他方面很诚实的人，仍不免屈伏及受制于这恶习。我认识一个品性很好的成衣匠，我从未听说他说过半句真话，即使于他有利的时候。

倘若像真理一般，虚妄只有一副面孔，我们还好办，因为我们会把惯于说谎的人所告诉我们的反面当真实。可是真理的背面却有千万副面孔和无限制的田地。

培达哥理 (Pythagores) 派的哲学家以为善是确定的有限的，恶是无限的无标准的。千百条路引我们乖离，只有一条路引我们达到目的。我确实不敢断定，我做得到撒一个坦白及严肃的谎以救我出一个明显而且极端的危险。

一个古代的神父（圣何渠斯丁——译者）说：我们和一只相识的狗作伴比和一个言语不通的人好。“所以一个生客对于一个生客不能算人”（皮林 Pline）。虚伪的语言比缄默更难交易哩！

法兰夏王 (Francois) 一世尝自夸用这种方法拷出达韦尔纳 (Taverna) 的口供，他是米兰公爵士科尔查 (Skorza) 的公使，一个著名的善于辞令的人。达韦尔纳受了他主人的使命对国王陛下致歉，为了一件很重要的事。这件事就是：法兰夏王想同他新近从那里被驱逐出来的意大利、具体说就是米兰的公爵通消息，觉得应该有一个人在公爵的宫廷代表他，实际是公使，表面却是一个私人，只在那里经营他个人的私事；因为比较起来要倚靠皇帝多些，公爵（他那时正与他的侄女，丹麦王的女儿，现在是罗连的孀妇议婚）如果被人知道跟我们有往来和通消息，对于他的事必定有很大阻碍。被找到适宜负此使命的是一个名叫弥尔韦 (Merveille) 的米兰人，王的御马司。他带了许多亲笔信及公使的任命，表面更带了许多为他私事的介绍信去见公爵。他逗留在公爵的宫廷太久了，皇帝终于微有所闻。我们相信就为了这缘故而发生了以后的一件事：藉口有人暗杀，公爵使人在夜里杀了他，而案情的手续却前后两日便告完结。

达韦尔纳带了一个捏造的关于这案件的详细说明书来到（因为法兰夏王写信给公爵及所有基督教的国王要求完满的答复），准备在理事会展会宣读。为了辩护他的案情，他很伶俐地提出几个似是而非的事实的解释：他说他的主人自始至终只把我们的钦差